

项目编号：2025-HZZB-AK-014

竞争性谈判文件

衡正咨询
HENGZHENG

采购 单位：安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3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6
第三部分 报价须知	11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23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6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步态采集系统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5 月 30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5-HZZB-AK-014

项目名称：步态采集系统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27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步态采集系统)：

合同包预算金额：27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7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应用软件	步态采集系统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270,000.00	270,000.0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内完成。

二、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步态采集系统)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本项目是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采购项目；

(2)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③《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④《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有融资意向的投标企业请自行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完善相关信，<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⑤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相关事项。

3、本合同包1(步态采集系统)特定资格要求如下:无。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5年05月27日至2025年05月29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4: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方式：线上获取。投标人须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内将法人授权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发送至2163509530@qq.com，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联系电话：0915-3116168）。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5月30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陕西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大道17号409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5月30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陕西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大道17号409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安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地址: 陕西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大道 17 号

联系方式: 0915-81961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西路绿地博海大厦 11603 室

联系方式: 0915-311616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杨先生

电 话: 0915-3116168

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26 日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

成交单位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的规定,向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陕南分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缴纳账户: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 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陕南分公司

开户行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汉滨支行营业部

帐 号: 26740601040002875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名称：步态采集系统

二、项目地点：安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指定地点

三、采购清单

名称	参数需求	单位	数量
步态采集系统	<p>一、基本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系统需提供人员步态信息采集功能，需支持自动获取步态原始视频、步态图像序列和步态剪影序列；2. 系统需提供人员步态信息采集的历史记录功能；3. 系统需支持步态采集起止点区域设置功能，设置起止点后需能够自动去除起止点区域以外的步态数据；4. 系统需支持采集 4 路~8 路摄像机的并发步态数据，同时需支持 4 路~8 路摄像机的实时预览。 <p>二、详细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步态采集设置：系统需支持查看摄像机连接状态信息；系统需支持摄像头的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设置，并能够提供效果预览功能，能够一键恢复默认参数；系统需支持摄像头预览功能，并能够对摄像头采集区域进行设置，包括采集步态的起点位置和终点位置，需支持摄像头采集区域设置信息同步至所有摄像头；系统需支持采集信息设置，包括采集单位编号、采集单位名称和采集人名称。2. 步态数据采集：系统需支持自动检测摄像头连接状态；系统需提供视频采集预览功能，预览界面需支持平铺、大屏两种展示形式；系统需提供身份证件/护照、姓名、性别、身高等基本信息录入、编辑和展示功能；系统需提供人员步态信息采集和提取功能，包括采集步态原始视频、提取步态图像序列和步态剪影序列信息；系统需能够绑定保存采集人员基本信息与步态信息；系统需支持 4 路~8 路摄像机的并发步态采集和解析；系统需提供多视角区域步态采集功能，能够展示步态序列视角参数；系统需支持按照视角分别展示采集到的人员步态信息，能够查看步态图像序列和步态剪影序列，需支持步态图像序列和步态剪影序列同步放大/缩小、拖拽查看功能；系统需提供人员步态信息的取消采集、重新采集功能；系统需提供人员步态信息的本地保存和上传步态比对系统功能。3. 采集历史：系统需提供采集历史功能，需支持按照采集时间倒序、以列表方式展示已采集人员的步态卡片信息；系统需提供人员步态信息采集结果的详情查看功能，包括采集人、采集单位和采集时间信息，被采集人员的人身截图和身份信息，以及采集角度和该采集角度下人员的步态场景视频、步态图像序列和步态剪影序列信息；系统需支持步态场景视频的播放、暂停、进度调整功能；系统需支持查看上传状态，上传失败或未上传的数据需能	套	1

够手动重新上传；系统需支持对人员步态信息采集历史数据的单个删除或全部清空功能。

三、具体参数：

- 1、采集指令响应速度耗时： <1 秒；
- 2、视频时长不超过 10 秒时，样本剪影提取速度： $\leqslant 60$ 秒；
- 3、网络摄像机：像素： $\geqslant 1920 \times 1080$ ，焦距：4mm，存储编码：H264；
- 4、步态工控机：CPU：性能不低于 Intel (R) Core (TM) i9-10920X CPU @5.4GHz 及以上，内存： $\geqslant 32$ GB，硬盘： $\geqslant 1$ TB，显卡：性能不低于 RTX-3080×1，网卡： \geqslant 千兆网卡×1；
- 5、POE 交换机：端口数量： $\geqslant 16$ 口，上行端口速率： \geqslant 千兆，下行端口速率： \geqslant 千兆；
- 6、步态视频信息采集质量：图像尺寸： $\geqslant 1920 \times 1080$ ，帧率： $\geqslant 25$ 帧/秒，视频文件封装格式：MP4；
- 7、步态样本质量：步态样本场景视频中采集对象的人体像素： $\geqslant 64 \times 128$ ，每段图像序列包含的步态周期： $\geqslant 2$ 个（左右脚各 2 步），采集对象的图像序列视角涵盖 8 个区域： $0^\circ \sim 45^\circ$ ， $45^\circ \sim 90^\circ$ ， $90^\circ \sim 135^\circ$ ， $135^\circ \sim 180^\circ$ ， $180^\circ \sim 225^\circ$ ， $225^\circ \sim 270^\circ$ ， $270^\circ \sim 315^\circ$ ， $315^\circ \sim 360^\circ$ 。

四、注意事项

- 1、本次采购产品的参数为采购人根据实际应用需求制定，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条款，包括各项技术规格。本采购内容及要求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功能及参数要求。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不低于“采购内容及要求”规定的相关产品质量技术标准的要求，结合实施现场实际进行投标。
- 2、投标人所投标产品型号及规格参数描述要清楚、准确，不得出现“三无”产品（无生产日期、无质量合格证以及无生产厂家），如果出现“三无”产品，视为弄虚作假行为，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果成交后，采购人发现成交单位所供产品为“三无”产品，将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罚，并将成交单位的行为递交财政部门和企业信用管理部门。
- 3、所有产品由成交单位负责运输、安装、调试以及所有耗材的准备。
- 4、由成交单位负责在用户所在地进行免费调试及应用培训，培训期限为操作人员可独立使用或操作为止。且确保有售后服务人员定期检查并及时解决故障。

5、成交单位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内：

- ①成交单位所供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于当日派出专业

的维修人员到产品现场进行检测维修，发生的全部费用由成交单位承担，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成交单位承担往返费用；

②成交单位定期派技术人员到产品现场走访，对产品给予检查维护；

③成交单位排除产品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 8 小时(工作日，如需返厂维修另计)。否则采购人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成交单位承担。

(二)质保期结束前，成交单位应对所供产品进行系统测试，全面保养维护，维护内容包括：检查所投产品的各类连接件等，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

6、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除非在技术规格中另作规定外，还必须符合以下三种标准中的一种标准的要求：

现行的中国国家标准；

部颁标准；

通用国际标准。

7、投标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设计、制造、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都应按国内外通用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8、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投标产品的详细技术资料，以方便采购人评标、定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的。

9、凡涉及专利权、专利技术、生产许可证、特许经营权、商标权、版权、计算机软件等无形资产的，应是投标供应商或投标供应商授权单位所有。产品若需特殊的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震动强度等)，投标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加以说明。

(1)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资料、图样都应优先使用中文，字迹清楚，内容完整，采用 ISO 标准和中国的相应国家标准规定的通用图形的符号。

(2)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的技术规格应与每一品目所要求的相符。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投标产品的正式出版样本如实逐项填写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若未根据正式出版样本如实填写，则有可能导致标书作为非响应投标处理。若投标供应商未如实填报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或有弄虚作假行为，该投标书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供应商未填写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0、安装要求

(1) 需安装在采购人规定安装位置，安装施工方案需经采购人审批通过后方能安装。

(2) 安装完毕，进行自我质检。并将产品使用说明书和产品合格证收集起来归置好，再与采购人交接，安装完成后，清理现场卫生，回收纸箱等安装废置垃圾。

(3) 施工时如需用电，必须注意用电安全，确保施工人员的安全。施工完毕后，要及时清扫施工现场，保证现场的整洁。

(4) 如若在安装过程中有任何意外发生，均由投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商务要求

(一) 交货期限及地点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内完成。

(二) 质保期：24 个月

(三) 付款方式

产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待采购人终验合格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支付全部货款。

(四) 运输方式

1、成交单位负责所有产品的运输，确保采购产品安全、完整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运杂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产品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成交单位修复或更新。

3、成交单位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五) 验收

1、由采购人实施验收。

2、验收依据：验收须以合同、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3、所提供的货物产品质保 24 个月。

(六) 售后服务

成交单位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1、质保期内：

- (1) 成交单位所供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于当日派出专业的维修人员到产品现场进行检测维修，发生的全部费用由成交单位承担，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成交单位承担往返费用；
- (2) 成交单位定期派技术人员到产品现场走访，对产品给予检查维护；
- (3) 成交单位排除产品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 8 小时（工作日，如需返厂维修另计）。否则采购人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成交单位承担。

2、质保期结束前，成交单位应对所供产品进行系统测试，全面保养维护，维护内容包括：检查所有产品的各类连接件等，确保产品的正常运行。

（七）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三部分 报价须知

1. 适用范围：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步态采集系统。
2. 名词解释：
 - 2.1 “组织机构”，指组织这次谈判的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人”，是指安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合格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 本次谈判内容包括本项目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其内容由采购人和组织机构负责解释。
 4. 本谈判文件主要包括：竞争性谈判公告、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报价须知、合同条款、谈判响应文件格式五个部分。
 5. 凡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必须完全具备本文件第一部分竞争性谈判公告中第二条投标人资格规定及本须知第 8.1 条评议办法前附表序号二中资格评审标准的条件，并提供充分的证明材料。注：谈判响应文件中须附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红章）。
 6. 凡参加谈判的投标人须按本谈判文件所附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响应文件，本次谈判对响应文件的要求如下：
 - 6.1 响应文件的组成：详见第五部分“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或网页截图等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视同未提供）。
 - 6.2 投标人应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每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凡正本和副本实质性内容不符，以正本为准。正、副本均应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 6.3 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谈判响应文件数量：一正两副，均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成册。谈判响应文件必须齐备、完整，不得缺项、漏项，响应文件中除对错误的地方作必要修改外（修改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不得有加行、涂抹或改写。
 - 6.4 报价要求：
 - 6.4.1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充分考虑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自主做出的报价。投标人在报价表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谈判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

有费用，包括完成通过合同验收并正常运行所必须的交货安装、调试、集成、试运行、验收、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及按国家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6.4.2 报价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参加投标的企业，可根据本单位的成本、管理水平、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可能会遇到的市场风险等因素；在确保服务期限、质量的前提下，进行自由竞争报价。

6.4.3 投标人所报的谈判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6.4.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含本项目范围及服务期的全部项目，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或缺项，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报价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6.4.5 本须知后附《自行采购供应商报价（最终报价）表》，本表各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谈判会议时，请提前自行打印并签字盖章，准备至少二份空白表在谈判会议二次报价过程中使用。

6.5 谈判有效期：谈判截止之日起 90 天。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6.6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6.6.1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在封套的封口处齐缝粘贴密封条并在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谈判响应文件专袋密封由被授权人手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送达，法定代表人提供身份证原件。

6.6.2 标记要求：

- (1) 标明“递交至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2)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5 年 05 月 30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标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6.3 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在开标当日，并于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递交或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盖章、递交的将被拒绝接收。

7. 谈判小组的组成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或者由采购人从本单位政府采购专管员和业务、技术、财务等部门人员中组建。谈判小组将在组织机构的组织和协调下，独立开展工作。

8. 谈判

谈判小组将根据评议办法对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进行审查。

8.1 评议办法前附表

序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形式评审标准	一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签字盖章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一正二副
资格评审标准	二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承诺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能力 提供承诺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书
三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商务技术评审标准	服务质量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谈判有效期		谈判截止之日起 90 天
谈判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3) 投标价和分项报价合理、不低于成本，能保证服务、货物、工程质量和服务履约。	
信用记录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主体失信记录(截止时间点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产品安装调试措施、供货及施工方案、确保产品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项目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技术支持与培训计划、产品安全保障措施以及安全保障承诺、应急预案及措施等），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及功能	所投产品符合第二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规定。其技术指标、性能、参数、数量的准确性等描述满足第二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的要求，提供产品功能设计方案，提供的产品功能设计方案详细，架构清晰明确、功能设计全面、合理，有大量符合实际描述的系统功能截图或拓扑图或相关功能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或第三方测试报告或产品彩页或说明书等证明材料或满足采购内容及要求的承诺。
售后服务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具体可行的、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完善的售后服务机制、相应的物力、人力保障措施；有安装以及发生质量问题后的补救措施；软件产品的系统维护、升级服务；运行中发生不同类型故障后到达现场时间、解决故障时间、补救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及后期服务质量保障措施；为使用单位进行定期巡检及维护的服务承诺等。

本次评标采用低价优先进行评审。即在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低于成本价的或超过采购人可以接受价格的除外。

8.1.1 评议内容

(1) 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保投标人是否具备相应资格。资格性审查的审查内容包括谈判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所有内容。

(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评审：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

(3) 商务部分谈判内容：包括谈判报价完整、合理、有效、分析报价构成的合理性、谈判的实施期限、付款等商务评审内容。

(4) 技术部分谈判的内容：包括实施方案、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及功能、售后服务等技术评审内容。

8.2 评标程序

(1) 对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商务技术评审），评审内容详见 8.1 评议办法前附表。

(2) 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方可进入谈判及二次报价。

(3) 谈判小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三名以上成交候选单位。

8.3 特殊情况处理

(1) 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议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采购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2) 若出现谈判报价相同时，由全体采购小组根据商务及技术总体优势高低进行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单位。

(3) 若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单位放弃成交资格、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采购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单位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单位为成交单位，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依法重新招标。

(4) 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审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采购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9.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9.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A.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B.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C.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投标人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9.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 1) 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的规定为准。
 - 2)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的规定为准。
 - 3) 投标人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在投标报价时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 5) 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9.3 价格优惠比例

-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 ①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②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③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

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 4%，工程项目为 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注：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
②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小微企业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9.4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

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9.5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 府 采 购 网 予 以 展 示 。具 体 可 登 陆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10. 确定成交单位

本项目采用低价优先进行评审。即在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采购人根据采购小组提交的推荐的成交候选单位,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成交单位;低于成本价的或超过采购人可以接受价格的除外。

11. 合同签订

本项目的合同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25日内签订。成交单位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未能按本文件谈判结果及其响应文件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作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处理,投标人的失信行为将被纳入诚信记录。

12. 成交服务费

成交单位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规定,向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陕南分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

账户名称: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陕南分公司

账户号码:26740601040002875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汉滨支行营业部

13. 废标条款:

13.1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13.2 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评委认定所有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13.3 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13.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14. 质疑与投诉

14.1 质疑。投标人对本次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提供书面质疑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处理。《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tztz/zha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14.1.1 质疑函接收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0915-3116168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西路绿地博海大厦 11603 室

14.2 投诉。投标人和其他厉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附表：

自行采购供应商报价（最终报价）表

项目编号	2025-HZZB-AK-014
项目名称	步态采集系统
总 报 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供货（竣工、服务）期	个（日历日）
质保期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名处）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处）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注：各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谈判会议时，请提前自行打印《自行采购供应商报价（最终报价）表》并签字盖章，且准备至少二份空白表在谈判会议二次报价过程中使用。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项目编号：

步态采集系统合同

采购人：安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安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采购人）

乙方：_____（成交单位）

甲方与乙方就步态采集系统合作事宜进行了友好协商。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

详见后附表格（采购清单）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_____；小写：_____

合同总价包含：包括完成通过合同验收并正常运行所必须的交货安装、调试、集成、试运行、验收、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及按国家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三、结算方式

产品到甲方指定地点，待甲方终验合格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支付全部货款。

四、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内完成。

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若由于甲方未及时付款导致产品延期的，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五、运输方式

1、乙方负责所有产品的运输。确保产品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产品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产品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修复或更新。

3、乙方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六、验收

1、由甲方实施验收。

2、验收依据：验收须以合同、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3、所提供的货物产品质保 24 个月。

七、售后服务

乙方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1、质保期内：

乙方所供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接到甲方通知后，应于当日派出专业的维修人员到产品现场进行检测维修，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承担往返费用；

乙方定期派技术人员到产品现场走访，对产品给予检查维护；

乙方排除产品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 8 小时（工作日，如需返厂维修另计）。否则采购人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2、质保期结束前，乙方应对所供产品进行系统测试，全面保养维护，维护内容包括：检查所有产品的各类连接件等，确保产品的正常运行。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要求经济索赔。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合同仅作为甲乙双方签订合同进行参考，成交单位需根据实际情况和采购人签订相应的合同，但不得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及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相违背。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谈判响应文件须知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编制及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要求编制及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其谈判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由此带来的相应后果投标人自负。

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编排顺序

封面格式

项目编号：2025-HZZB-AK-014

步态采集系统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正/副本)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时 间：

目 录

(注：按照以下主要内容逐条编写)

一、报 价 表

项目编号：2025-HZZB-AK-014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交货期	质保期
步态采集系统	大写： 小写：		

注：1、本表价格应按谈判总价填写，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本表应保证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二)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和说明	单位/数量	单价(人民币元)	总价(人民币元)	备注
总计(人民币元)	￥:						

- 注：1、本表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填写。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合计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合计。
3、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4、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根据实际情况对具体附属服务项目进行说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质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承诺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承诺书。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致：安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就参加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谈判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 1、我公司所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 2、我公司近3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 3、我公司近3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形式存在；
- 5、我公司承诺在谈判过程中，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向采购人、谈判小组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 明 人：(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投标人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的竞争性谈判,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代理人无权委托,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商务响应

商务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声明：商务偏离表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响应，“偏离情况”应根据实际响应情况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商务偏离不得出现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投标人（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五、实施方案

六、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及功能

附表：产品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注：如有漏报、瞒报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指标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投标人（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七、售后服务

七、售后服务

八、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九、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声明（格式）

致：衡正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的投标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为非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人：（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